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
文 號：摩信(108)通字第 576 號
附 件：如 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 旨：為通知 貴公司關於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澳洲基金」(JPMorgan Australia Fund)(下稱本基金)自民國(下同)109 年 1 月 13 日(下稱生效日)起修訂本基金投資政策及調降經理費乙事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本公司頃獲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下稱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經檢視本基金現有投資政策及整體市況後，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決定自生效日(含當日)起，執行下列變動
 - 1) 修訂本基金投資政策：此修訂之目的在分散本基金暴露於產業及證券面向之風險，並將於專屬之量化流程中，納入可能提高長期風險調整後報酬之多重因素(包括：價值、動能、品質)，以挑選本基金之投資標的。變動後，本基金可能因使用前述多重因素挑選投資標的之專屬量化流程而承受相關的風險，可能使本基金的表現受到不利影響。
 - 2) 調降經理費：由於本基金投資政策修訂，故本基金的經理費由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5% 調降為 0.75%。
- 二、除前述之變動，本基金之運作、管理方式、風險屬性及管理本基金之成本並無任何改變，故不會對投資人的利益產生重大影響。與前述變動相關之法律及行政費用將由本基金負擔。
- 三、因應此次變動，本基金持有人凡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含當日)起至 109 年 1 月 10 日(含當日)止買回或轉換其持有單位數至本公司總代理之其他境外基金，本公司均不收取買回及轉換費用。
- 四、根據國人投資個別境外基金之金額占個別境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限制，本基金自 101 年 8 月 13 日起已暫停接受投資人之新申購，未來亦將維持暫停新申購之安排。暫停新申購安排包含暫停單筆新申購、轉申購、新申請之定時(不)定額，除本公司另行通知，既有之定時(不)定額申購不受影響，但不得增加扣款金額及扣款頻率。
- 五、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函請酌參附件二，本公司將於全球統一公告日(即 108 年 12 月 12 日)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相關事宜，並同步發送投資人通知函。敬請 貴公司自 108 年 12 月 12 日起再將前述相關事宜轉知 貴公司所屬投資人。
- 六、如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德瑜



附件一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二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敬啟者：

摩根澳洲基金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有關摩根澳洲基金（「**本基金**」）的以下變動，由2020年1月13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1) 修訂本基金的投資政策

本基金的現有投資政策為透過主要投資於澳洲之證券市場，為投資者提供長遠資本增值。經檢視本基金的現有投資政策及整體市況後，經理人決定由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本基金的投資政策將作出修訂，以進一步規定經理人旨在於行業及證券層面分散風險，同時利用以下有望提高長遠風險調整回報的因素。經理人將採用專有定量流程，該流程根據多重因素挑選所投資的證券：

- 價值－根據到期收益率、盈利收益率、股息收益率及現金流量收益率等基本因素，挑選其價格較行業內其他股票證券更加吸引的股票證券。
- 動力（價格正在上升的股票將繼續上升，而價格正在下跌的股票將繼續下跌的趨勢）－挑選動力較高且在12個月期間內的風險調整回報較行業內其他股票證券為高的股票證券。就此而言，風險調整回報按12個月內的回報除以12個月內的波幅計算。
- 質素－挑選其質素較行業內其他股票證券更高的股票證券（按盈利能力、盈利質素及償債能力／財務風險衡量）。

本基金可能承受與根據多重因素挑選證券的專有定量流程相關的風險。動力向上的證券可能比整體市場更加波動，而過往呈現動力的證券之回報可能少於採用其他投資風格所獲得的回報。動力可能迅速轉變，過往呈現高動力的股票可能無法維持其向上動力。此外，過往被認為具備較佳估值及／或質素的證券可能不再是具備理想估值的證券及／或優質公司，而該等證券的回報可能少於採用其他投資風格所獲得的回報。此外，可能在某段期間，價值投資、動力投資風格及／或質素投資風格不再受青睞，因此，本基金的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2) 調低管理費

由於投資政策作出上述修訂，由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適用於本基金的管理費將由每年相關類別資產淨值之1.50%降為每年相關類別資產淨值之0.7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適用於本基金的特徵及風險不會受到任何影響，本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或管理本基金的費用水平／成本亦不會發生任何改變。上述變更將不會對本基金現有投資者的利益造成重大損害。

與上述變更相關的法律及其他行政成本估計約為22,900美元，將由本基金承擔。

如鑑於上述變更，閣下希望贖回所持本基金之單位或將其轉換至任何由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管理或作為香港代表¹，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之其他基金，閣下可由2019年12月12日起至2020年1月10日之豁免期內免費進行²。該等基金之詳細資料（包括有關銷售文件）於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可供索閱。證監會的認可並不代表其對基金的推介或認許，亦不保證基金之商業利弊或其表現。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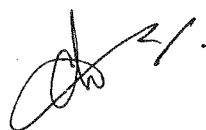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⁴，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免費索取本基金現行的銷售文件。反映上文所載變更的經更新銷售文件將於生效日期或之後提供。

本基金的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或本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
- 本公司的分銷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19年12月12日

¹ 謹請留意，誠如基金的相關銷售文件所訂明，各有關基金的經理人或香港代表（取適用者）可酌情決定接納或拒絕基金單位或股份（視情況而定）的全部或部分認購申請。

² 謹請留意，儘管我們並不對閣下的贖回／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或會向閣下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以及實施不同的交易安排。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³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⁴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1樓。